

证券代码：688788

证券简称：科思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33

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年7月3日

(二)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3156号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2栋A座23层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04
普通股股东人数	10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126,005,39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126,005,393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58.0391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58.0391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刘宗林先生主持，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

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7人，出席7人；
- 2、董事会秘书陈晨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、注册资本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25,870,347	99.8928	126,698	0.1005	8,348	0.0067

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东（或委托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中伦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杨亮、吴军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7月4日